

三台金融志

三台金融志编纂委员会

三台金融志

三台金融志编纂委员会

《三台金融志》编纂领导小组

组 长：黄荣广

副 组 长：敬景宇

成 员：周祥瑞 杨继林 苏培德
黄秀全 刘关键

《三台金融志》编辑组

主 编：曾茂林 周祥瑞

副 主 编：敬景宇

责任编辑：何茂平 代甫今 蒲茂荣
叶卫东 王范修 胡明君

校 对：陈 刚 张 燕

摄 影：杨 武

资料提供：《三台县人民银行志》

《三台县农村金融志》

《三台县保险志》

《三台县志·金融分卷》

《三台金融志》编纂领导小组

组 长：黄荣广

副 组 长：敬景宇

成 员：周祥瑞 杨继林 苏培德
黄秀全 刘关键

《三台金融志》编辑组

主 编：曾茂林 周祥瑞

副 主 编：敬景宇

责任编辑：何茂平 代甫今 蒲茂荣
叶卫东 王范修 胡明君

校 对：陈 刚 张 燕

摄 影：杨 武

资料提供：《三台县人民银行志》

《三台县农村金融志》

《三台县保险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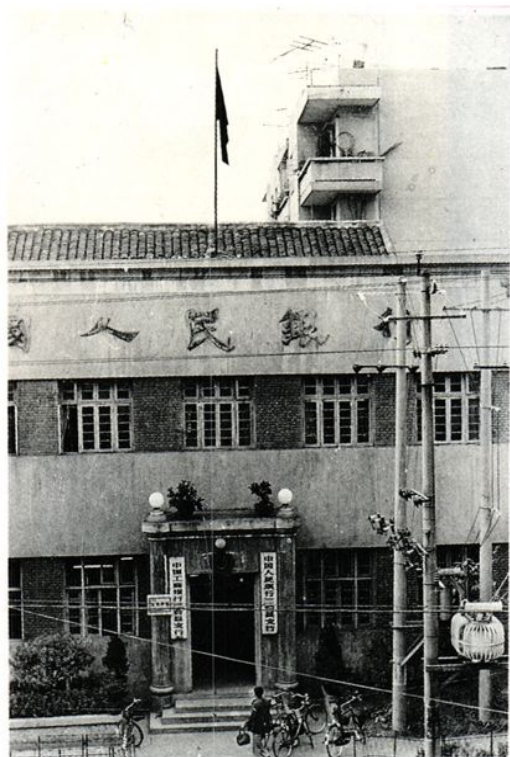
《三台县志·金融分卷》

編好金融志，促進金

融事業發展

劉鴻儒
九月二日
十月首

一. 中国人民银行三台支行旧址



二. 中国人民银行三台支行



三. 中国工商银行三台支行



四. 中国工商银行三台支行新西门储蓄所



五. 中国工商银行三台支行营业大厅



六. 中国农业银行三台支行



七. 中国农业银行三台支行电脑营业厅



八. 中国农业银行三台支行琴泉储蓄所



九. 中国农业银行三台支行刘营区营业所

十. 中国人民建设银行
三台支行



十一. 中国人民建设银行三台支行上
南街分理处

十二. 中国人民建设银行三台支行营
业大厅





十三、中国人民保险公司三台支公司



十四、中国人民保险公司三台支公司
营业大厅



十五、三台信用合作社联合社



十六、三台城市信用社

凡 例

一、本志本着略古详今，尊重史实的原则，记述三台金融活动的历史和现状，为我县经济、金融事业的发展提供借鉴。

二、本志的时间断限，上限起自1911年，下限断至1990年。

三、本志体例：采取以事分类立目，横排竖写的方式，全书共分八章，适当辅以图、表。

四、本志采用历史纪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前的年号，亦未加注公元年号。

五、本志资料取自省、市、县档案馆，县人行和各专业行、司历年有关数据和总结材料，以及搜集点滴口碑史实汇集而成，除正文摘引时标明出处外，一般不再注明出处。

六、本志所述建国前的银行，通称旧银行，旧银行惯用名词、术语，在正文中加以说明，不另作注释。

七、本志书正文和附表中1954年以前旧人民币流通时期内金额，一律换算成新人民币计量单位。

前 言

《三台金融志》终于和大家见面了，我们感到由衷地高兴。

这本书是由三台县人、工、农、建四行和保险公司共同负责编修的。前期自1983年开始，各行(司)分别组织人员，搜集史料、归类建卡、拟定纲目，到1987年完成行志、保险志，花了近五年时间。采编者到雅安、成都、重庆、绵阳、遂宁和三台等地的省、市、县档案馆、文史馆和图书馆，共查阅历史档案5000余册，收集历史资料和口碑资料800多万字。后期于1991年3月成立金融志领导小组和编委，以《三台县人民银行志》、《三台农村金融志》、《三台保险志》和《三台县志金融卷》为基础，经反复修改、整理、充实、完善。至1992年秋纂成《三台金融志》，共经历了十个春秋寒暑。借此书即将付印之际，我们谨向献身于三台金融事业的同志们，关心支持编修工作的各位领导，为志书而辛勤耕耘、无私奉献的全体编修人员，致以衷心的祝贺和诚挚的敬意。

盛世修志，古来有之，以史为鉴，可以知兴替。编写中，我们力求以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原理，实事求是的指导原则，系统、客观地记述一九一一年至一九九〇年间三台金融业的历史和现状，为从事社会主义金融事业的同志们提供一份翔实的历史素材，阅前人之兴衰，鉴后者之成败，明治行之方略，在实际工作中，不断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和操作调控能力。

编修金融志，是一项崭新的工作。其观点、体例、行文记叙，都有严格的要求。编写中，我们虽努力探索，但终因水平所限，力量不足，其遗漏错误仍然存往，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一九九二年八月三十日

概 述

三台是个百余万人口的农业县，依山傍水，物阜粮丰。

早在清乾隆年间，就有陕西人来三台葫芦溪，古井坝，刘家营等场镇开设钱庄，当铺，从事借贷活动。民间自由借贷，起源更早，方式颇多，遍及城乡，经久不衰。

从辛亥革命的1911年到抗日战争结束的1945年间，中国银行、中央银行、中央信托局、中国农民银行、邮政汇业储金局、四川省银行、复华银行、美丰银行、重庆银行和成都银行均在三台设立了办事机构。本县还办有县银行、县合作金库，农村建立了八百多个信用合作社。这些金融组织，曾对三台工农业生产和城乡物资交流有过积极的影响。但是，民国时期，战乱纷繁，国库空虚，财政赤字，国民政府力图平衡财政，稳定金融，大量发行名目繁多的纸币，造成货币急剧贬值，物价飞涨，金融紊乱，工商买卖陷于瘫痪的困境。据史料记载，民国十五年三台外销蚕丝九千余担，到民国三十六年减少到一千余担。粮食产量由民国二十九年的三亿九千万斤，到民国三十八年减少到两亿斤。其他外销产品也递减不已。

1949年12月三台解放。中国人民解放军三台县军事管制委员会按照“边接管，边建行”的方针，没收了官僚资本银行，接管了民族资产阶级银行，1950年1月20日成立了中国人民银行三台县支行。与此同时，宣布人民币为唯一合法货币，禁止金银外币流通，取缔银元黑市交易，管制存放款利率，并对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实行现金管理，开展转帐结算，以大量资金支持农副产品收购，及时发

放农业贷款，帮助农村恢复和发展生产。从1950年到1952年，经过三年整顿市场，筹措资金，调节经济，人民币全部占领了城乡市场，结束了国民政府遗留下来的通货膨胀、币制混乱、物价波动的残局，实现了金融稳定、物价稳定、人心安定的新局面。

从1953年至1957年，我国进入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三台人民银行按上级行的要求，继续加强现金管理，大力吸收社会闲散资金，支持国营和供销合作商业的发展壮大，发放贫农合作基金贷款，帮助贫苦农民解决参加农业合作社缴纳股份基金的困难，推动互助合作运动的健康发展。

1958年至1960年，在“大跃进”和“反右倾”斗争中，由于“左”的思想影响，银行一些行之有效的规章制度被废除了，管理流动资金的基本原则被动摇了，财政信贷的资金渠道被打乱了，使大量信贷资金沉淀呆滞。据统计，全县经批准豁免“大跃进”中银行、信用社农贷总额达一百六十多万元。

1962年3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关于切实加强银行的集中统一，严格控制货币投放的决定》。三台人民银行在贯彻执行中认真总结了1958年大破规章制度的教训，恢复和重建了必要的规章制度，加强了现金和信贷基金管理，农业贷款贯彻“自力更生为主，国家支援为辅”的方针，实现了“控制投放，加强调剂，开源节流，争取平衡”的要求。经过三年调整、巩固、充实、提高，三台工农业生产得以顺利的恢复和发展，银行工作大大加强。

1966年至1976年的十年“文化大革命”，给国家带来极大的灾难，也给银行工作造成严重破坏。由于国务院多次严令禁止冲击银行，并对银行实行军管，因而银行的基本制度仍能坚持。三台银行

职工在极端困难的条件下，坚持开门营业，坚持天天办公，并采取多种形式抵制“经济主义”，维护财经纪律，及时发放各种贷款支持工农业生产，保证了业务工作正常开展。

1976年粉碎“四人帮”以后，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确定了党的工作重点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金融工作进入新的发展时期。三台金融事业，围绕经济体制改革，进行了一系列配套改革。首先，改革了金融体系。建立了以人民银行为领导，专业银行为主体，多种金融机构并存的新体制。从1980年至1984年，先后恢复了农业银行、建设银行、保险公司，新建了工商银行，成立了全省首家城市信用社。农村信用社经过整顿，恢复了组织上的群众性，管理上的民主性，业务经营上的灵活性。其次，改革了信贷资金管理体制。把长期实行的“统收统支”改为“统一计划，分级管理，存贷挂钩，差额控制”。1985年起又对专业银行实行“统一计划，划分资金，实贷实存，相互融通”，改变了资金上“吃大锅饭”状况，调动了专业银行搞好资金营运的积极性。第三，农村金融工作贯彻“因地制宜，支持发展商品生产，讲求经济效益”的指导方针，由过去支持社队经济为主转变为支持承包户、专业户；从原来主要支持粮食生产转变为支持农、林、牧、副、渔全面发展；从主要办理农业贷款转变为给农村各行各业提供全面服务。第四，增加融资工具，开拓资金市场，扩大银行资金来源。各专业银行增加对公定期存款、城乡储蓄存款的种类和档次，设置专项储蓄，提高存款利率，增加服务网点，充实储蓄专业人员，促使储蓄大幅度增长。第五，改革干部管理制度，实行条块结合，以条条为主的管理体制，改变了过去条块结合以块为主，人员变动频繁的状况，稳定了职工

队伍，提高了职工素质，同时，扩大了企业自主权，初步建立了责、权、利结合的新体制。

改革给三台金融事业带来了生机，增添了活力。从1980年到1990年这十年间，各项业务发展最快，融资最多，对三台经济发展的贡献也最大。1990年全县行社各项存款达43631万元，比1980年增长七倍；各类贷款余额58197万元，比1980年增长四倍。1990年全县工农业总产值达十六亿元，比1980年翻了一番。

三台金融事业正面临着历史性的转折，随着经济体制改革和银行改革的不断深入，必将出现一个更加蓬勃发展的新局面，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将作出更大的贡献！

目 录

第一章 机 构

第一节 旧式金融业····· (1)

一、钱 店····· (1)

二、字 号····· (1)

三、典 当····· (2)

四、银钱兑换业····· (3)

五、银 楼····· (3)

第二节 合作金融····· (4)

一、农村信用合作社····· (4)

二、县合作金库····· (6)

三、县信用合作社联合社····· (6)

四、城市信用合作社····· (7)

第三节 银 行····· (7)

一、私营银行····· (8)

二、地方银行····· (8)

三、国家银行····· (8)

1. 中国人民银行三台县支行····· (9)

2. 中国农业银行三台县支行····· (12)

3. 中国人民建设银行三台县支行····· (12)

4. 中国工商银行三台县支行····· (13)

第四节 保险公司	(13)
----------	--------

第二章 货 币

第一节 铸 币	(15)
---------	--------

一、银 元	(15)
-------	--------

二、银 锭	(15)
-------	--------

三、铜 元	(15)
-------	--------

四、镍 币	(16)
-------	--------

第二节 纸 币	(16)
---------	--------

一、地方券(四川省银行券)	(16)
---------------	--------

二、法币(关金、金元券、银元券)	(17)
------------------	--------

三、人民币	(18)
-------	--------

第三节 货币流通	(19)
----------	--------

一、货币流通渠道	(20)
----------	--------

二、货币调控	(22)
--------	--------

三、现金管理	(25)
--------	--------

四、工资基金管理	(28)
----------	--------

五、金银管理	(29)
--------	--------

第三章 存 款

第一节 储蓄存款	(35)
----------	--------

一、储蓄机构网点设置	(36)
------------	--------

二、储蓄种类	(37)
--------	--------

1. 保本保值储蓄	(37)
-----------	--------

2. 售粮储蓄	(37)
---------	--------